

尚書十三卷

題(漢)孔安國傳 宋刻本 宋元間人批注。框高二十·二釐

米，寬十四釐米。每半葉十行，行二十字，小字雙行二十至二十六字不等，白口，左右雙邊。

孔安國，生卒年不詳。字子國。西漢魯(今曲阜)人。孔子十世嫡孫孔忠次子，漢經學家。少學《詩》於申培公，受今文《尚書》於伏生，學識淵博。武帝時被詔為博士，歷任都尉、諫議大夫，官至臨淮太守。傳作除《古文尚書傳》外，另有《論語訓解》、《古文孝經傳》、《孔子家語》等。

史傳漢魯恭王拆除孔子故宅，於壁中得古文《尚書》四十五篇，較伏生所傳今文《尚書》二十九篇多十六篇，時人惟安國尚可辨認，遂將其改寫為當時通行之隸書，並為之作《傳》，故成為古文尚書學派之開創者。然魏晉之際，古文《尚書》曾佚失。今存《尚書孔氏傳》(一稱《孔安國尚書傳》)五十八篇傳為東晉梅賾所獻，比原今文《尚書》更多出二十五篇，後人稱為晚書。此本新出後即立於學官，自東晉至唐，學者堅信不疑。唐孔穎達據之編定《正義》，遂成唐以後之通行本。宋人曾疑梅賾所獻晚書為偽

作，然不能證明。清閻若璩、惠棟等詳加考辨，遂斷定確係偽作。故稱之為「偽古文《尚書》」及「偽孔安國《傳》」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該書提要云：「《史記》、《漢書》但稱安國上古文《尚書》，不云作傳，此鑿空之顯證，蓋託之安國者」。更從根本上對安國作《傳》之說加以否定。及至當代，學術界對古文《尚書》真偽問題和出現時間問題纔又提出了一些新的不同看法，從而對數百年來古文《尚書》偽書說的正統地位提出了質疑。

是本傳增湘在《藏園訂補邵亭知見傳本書目》中定為南宋建本。李盛鐸在《木犀軒藏書書錄》中則稱：「審係舊板，殆南宋初刊，乾道中重修者。」查書中宋諱匡、讓、胤、殷、玄、徵、貞、恆、桓、慎均缺筆。惇字不缺，讓、玄、慎字亦偶有不缺者。據此，是本刊刻當不晚於南宋孝宗朝。另檢書中刊工，有藍廣、魏春、陳成、于昉、周榮、呂丙、劉傑、劉清、鄒元、王奇、石椿等姓名，李、蕭、余、杜、丘等姓一字，隆、忠、正、新等一字名，宜之二字名。其中藍廣、陳成、劉清均為南宋浙江地區刊工，他們分別參與過宋慶元吉州本《歐陽文忠公集》、宋開禧浙江本《石林奏議》、宋紹興本《後漢書》、宋紹熙浙江

本《東坡集》等書的刊刻。綜此判斷，則是本在刊刻年代上當與現藏臺北「中央圖書館」的南宋乾道淳熙間王朋甫建安刊《尚書》十三卷本的刊刻年代相近或略早，當為現存最古的《尚書》單注本（即偽孔傳刻本）之一。是本版式肅穆，疏朗大氣，且行款與撫州官刊群經相似，與王朋甫建安本「字畫纖細」（阿部隆一語）之風格頗為不同，加之刊工多出自浙江，故是本究竟刻於何地，在缺乏明確記載的情況下，似尚難定論。是本通體有五色點抹。眉端有舊人墨筆考證，字仿歐波，所錄多金仁山《尚書表注》，蓋元人筆也。《大誥》篇後有缺。

此本鈐有「明塋之印」、「李氏玉陔」、「李盛鐸印」、「李盛鐸讀書記」、「木犀軒藏書」、「木齋」、「木齋讀過」、「木齋真賞」、「木齋審定」、「木齋審定善本」、「木齋宋元秘笈」、「廬山李氏山房」、「李滂」、「少微」等印記，表明此本嘗歷經李明塋（玉階）、李盛鐸（木齋）、李滂（少微）祖孫三代藏家遞藏。其家族鈐印之多，在李氏藏書中實不多見，足以表明李氏家族對此本的格外珍視。現藏北京大學圖書館。（王燕均）